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House (China)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8及債務股份代號：40507)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報告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茲提述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1日、2022年4月29日及2022年5月19日的公告(「五月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2021財政年度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及延遲刊發2021財政年度經審計年度業績。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供以下最新資料，截至本公告日期，2021財政年度業績的審計工作仍在進行中。鑒於COVID-19疫情及有關封鎖和限制措施導致時間流逝，以及本集團內部關鍵員工更替，本公司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評價、評估及重新評估於報告期間末之後發生的事件是否提供了於報告期間末所存在情況的證據、獲取尚未取得之資料及進行相應的待定程序以完成未完成的審計工作。因此，本公司預計無法如五月公告所載於2022年7月15日或之前刊發2021財政年度經審計業績及寄發年度報告。

董事會謹此補充，本公司一直在盡全力協助本公司核數師完成其審計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獲其核數師告知，其並未就2021財政年度的審計工作提出須提請聯交所、股東及本公司債權人垂注的任何審計問題。本公司亦確認其並無持有任何未公佈之內幕消息。然而，由於仍然存在尚未取得之資料待獲取及相應的待定程序待進行，直至審計工作完成前，核數師目前無法釐定該等尚未取得之資料及待定程序是否會構成可解決或無法解決的審計問題，亦無法釐定於2022年3月31日公佈的本集團未經審計2021年年度業績是否將須調整。

審計程序之完成、2021財政年度經審計業績及年度報告的預期刊發日期及2021財政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預期日期如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本公司其他證券的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忻

香港，2022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忻先生；執行董事黃燦浩先生、程立瀾博士及丁祖昱博士；非執行董事蔣珊珊女士、楊勇先生、謝梅女士及呂沛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磅先生、朱洪超先生、王力群先生及李勁先生。